

中欧睿尚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 转换业务的公告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欧睿尚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欧睿尚定期开放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61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发起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9月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中欧睿尚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和《中欧睿尚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

申购起始日 2017年3月2日

赎回起始日 2017年3月2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7年3月2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7年3月2日

2. 日常申购、赎回、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

2.1 根据中欧睿尚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

本基金以36个月为一个运作周期，每个运作周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包括基金合同生效日）或每个到期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至36个月后的月度对日的前一日止。

在每个运作周期结束后第一个工作日起进入到期开放期。本基金的每个到期开放期为5至20个工作日。到期开放期的具体期间由基金管理人在上一个运作周期结束前公告说明。在到期开放期间本基金采取开放运作模式，投资人可办理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

本基金的每个运作周期以封闭期和期间开放期相交替的方式运作，共包含为6个封闭期和5个期间开放期。

在每个运作周期中，第一个期间开放期的首日为该运作周期首日的6个月后的月度对日，第二个期间开放期的首日为该运作周期首日的12个月后的月度对日，第三个期间开放期的首日为该运作周期首日的18个月后的月度对日，第四个期间开放期的首日为该运作周期首日的24个月后的月度对日，第五个期间开放期的首日为该运作周期首日的30个月后的月度对日。本基金的每个期间开放期为1至5个工作日，具体期间由基金管理人在每个期间开放期前公告说明。在期间开放期间本基金采取开放运作模式，投资人可办理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

本次开放期为2017年3月2日至2017年3月6日，即2017年3月2日至2017年3月6日可办理本基金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自开放期的下一个工作日即2017年3月7日（含）起不再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2.2 在开放期内，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但若投资者在开放期最后一个开放日业务办理时间结束之后提出申购、赎回或者转换申请的，视为无效申请。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其他销售机构的销售网点每个账户单笔申购的最低金额为10元。各销售机构对本基金最低申购金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直销机构每个账户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10,000元，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单笔10,000元。其他销售机构的销售网点的投资者欲转入直销机构进行交易要受直销机构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投资者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为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通过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系统办理基金申购业务的不受直销机构单笔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申购最低金额为单笔10元。基金管理人可

根据市场情况，调整本基金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和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

投资者可多次申购，对单个投资者的累计持有份额不设上限限制。

3.2 申购费率

3.2.1 前端收费

申购费率 申购金额 (M) 费率

$M < 1000$ 万元 1.20%

$M \geq 1000$ 万元 每笔 1000 元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无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时，每次对本基金的赎回申请不得低于 5 份基金份额。若某笔份额减少类业务导致单个基金基金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 5 份的，注册登记机构有权对该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做全部赎回处理（份额减少类业务指赎回、转换转出、非交易过户等业务，具体种类以相关业务规则为准）。

4.2 赎回费率

赎回费率 持续持有的封闭期数 (N) 费率

$N \leq 1$ 2.50%

$N = 2$ 2.00%

$N = 3$ 1.50%

$N = 4$ 1.00%

$N = 5$ 0.50%

$N \geq 6$ 0

（注：赎回份额持有时间的计算，以该份额在登记机构的登记日开始计算。）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无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5.1.1 基金间的转换业务需要收取一定的转换费。

5.1.2 基金转换费用按照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不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取费用补差。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持有人承担。具体公式如下：

转出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该类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转出份额×转出净值×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率

补差费=(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补差费率/(1+补差费率)

转换费用=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补差费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换费用

转入份额=转入金额/转入基金当日该类基金份额净值

例如：某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 10,000 份中欧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1 年后（未满 2 年）决定转换为中欧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假设转换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是 1.050 元，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是 1.195 元，对应赎回费率为 0.05%，申购补差费率为 0.7%，则可得到的转换份额为：

转出金额=10,000×1.050=10,500 元

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10,000×1.050×0.05%=5.25 元

补差费（外扣）=(10,500-5.25)×0.7%/(1+0.7%)=72.95 元

转换费用=5.25+72.95=78.20 元

转入金额=10,500-78.20=10,421.80 元

转入份额=10,421.80/1.195=8721.17 份

即：某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 10,000 份中欧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1 年后（未满 2 年）决定转换为中欧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假设转换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是 1.050 元，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是 1.195 元，则可得到的转换份额为 8721.17 份。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5.2.1 适用范围

本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中欧睿尚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和本公司发行及管理其他部分基金，目前包括：

序号 代码 全称

- 1 001881 中欧新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E
- 2 004237 中欧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 3 001885 中欧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E
- 4 004232 中欧价值发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 5 001882 中欧价值发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E
- 6 004231 中欧行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C
- 7 001886 中欧行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E
- 8 001884 中欧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E
- 9 001889 中欧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E
- 10 004236 中欧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C
- 11 001883 中欧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E
- 12 004233 中欧盛世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C
- 13 001888 中欧盛世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E
- 14 002591 中欧信用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E
- 15 002747 中欧货币市场基金 C
- 16 002748 中欧货币市场基金 D
- 17 002592 中欧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E
- 18 004235 中欧价值智选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 19 001887 中欧价值智选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E
- 20 001891 中欧成长优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E
- 21 001000 中欧明睿新起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22 001110 中欧瑾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 23 001111 中欧瑾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 24 001146 中欧瑾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 25 001147 中欧瑾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 26 001164 中欧琪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 27 001165 中欧琪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 28 001173 中欧瑾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 29 001174 中欧瑾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 30 001306 中欧永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 31 001307 中欧永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 32 001890 中欧精选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E
- 33 001776 中欧兴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34 001810 中欧潜力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35 001938 中欧时代先锋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
- 36 004241 中欧时代先锋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C
- 37 001912 中欧强势多策略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38 002009 中欧瑾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 39 002010 中欧瑾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 40 002013 中欧琪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 41 002014 中欧琪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 42 001963 中欧天禧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43 001787 中欧骏盈货币市场基金 A
- 44 001788 中欧骏盈货币市场基金 B
- 45 001990 中欧数据挖掘多因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 46 004234 中欧数据挖掘多因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 47 001811 中欧明睿新常态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48 002532 中欧强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49 001955 中欧养老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50 002725 中欧强瑞多策略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51 002621 中欧消费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A
- 52 002697 中欧消费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C
- 53 003091 中欧强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54 003148 中欧瑾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 55 003149 中欧瑾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 56 003095 中欧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 57 003096 中欧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 58 002685 中欧丰泓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 59 002686 中欧丰泓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 60 002940 中欧强惠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61 003021 中欧强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62 002961 中欧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 63 002962 中欧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64 004039 中欧骏泰货币市场基金

65 003150 中欧睿诚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66 003151 中欧睿诚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注:1、基金暂停申购时转换转入同时也暂停, 限制大额申购同样适用。

2、同一基金不同份额之间不可进行相互转换。

本公司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是否适用于基金转换业务。

5.2.2 业务办理机构

本公司旗下基金的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本公司的网上交易系统暂不支持转换业务)、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肯特瑞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相关基金转换业务(以上机构排名不分先后)。

投资者须到同时代理拟转出和转入基金的同一销售机构办理基金的转换业务。具体转换办法以销售机构规定为准。

5.2.3 本公司旗下基金的转换业务规则以《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为准。

6. 基金销售机构

6.1 直销机构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333 号东方汇经大厦五层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333 号东方汇经大厦五层;

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 18 号 8 栋嘉昱大厦 7 楼

客服电话: 4007009700(免长途话费)、021-68609700

直销中心电话: 021-68609602

直销中心传真: 021-68609601

网址: www.zofund.com

联系人: 袁维

6.2 其他销售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肯特瑞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相关基金转换业务。（以上机构排名不分先后）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情况变化、增加或者减少销售机构，并另行公告。

7.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披露安排

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基金封闭期期间，基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公告一次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净值。

在基金开放期期间，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网站、基金份额发售网点以及其他媒介，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8.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基金自开放期的下一个工作日即 2017 年 3 月 7 日（含）起不再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本次开放期即 2017 年 3 月 2 日至 2017 年 3 月 6 日办理其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公司网站上刊登的《招募说明书》，亦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zofund.com）查询或者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 7009700）垂询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 年 2 月 28 日

